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
承辦人：黃愷宜
電話：02-27208889轉6422
電子信箱：ax4949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蘭州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月29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終字第1133002135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12-2書法教育師資培育研習班計畫1份 (30129126_11330021354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臺北市112學年度第2學期中小學書法教育師資培育研習班實施計畫」1份，請鼓勵所屬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臺北市112學年度第2學期中小學書法教育師資培育研習班實施計畫」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活動由本局、財團法人郭錫瑠先生文教基金會、中山國中及中華民國書法教育學會合辦，研習期間自113年3月13日至113年6月19日止（上課內容及日期請參閱計畫）。
- 三、報名日期及方式：
 - （一）即日起至113年2月22日星期一止（額滿提前截止）。
 - （二）請逕至「臺北市教師研習電子護照」網站登錄報名（網址：<http://insc.tp.edu.tw>），並將個人基本資料以電子郵件寄至承辦人電子信箱：ss884017@gmail.com，俾通知學員錄取上課。
 - （三）錄取名單將於報名後於「中華民國書法教育學會」網站

電子文
8

8

蘭州國中 1130131



OPAA1136000751

(<https://sites.google.com/view/cearoc>) 公告，不
再另行個別通知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財團法人郭錫瑠先生文教基金會、中華民國書法教育學會



裝

訂

線

